

关于广州市番禺区 2019 年区级财政决算 (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10 月 16 日在广州市番禺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 年，在区委的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区十七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预算以及区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调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全区财政实现了收支平衡。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6,943 万元，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收入 481,81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6,712 万元，调入资金 474,020 万元，以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0,235 万元后，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149,725 万元。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28,300 万元，上解市级支出 261,23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0,75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995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109,282 万元。

收支相抵，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年终结转 40,443 万元，与上年减少 6,269 万元，下降 13.42%。

（一）主要收入项目决算情况。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149,7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6,943 万元，上级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收入 481,815 万元，上年结余、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其他收入 640,967 万元。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6,943 万元，同比增长 1.92%，完成年度预算 100.95%。其中：

（1）税收收入 747,539 万元，同比下降 7.59%，完成年度预算 99.79%。减收原因主要是我区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确保国家减税降费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其中增值税收入 361,550 万元，同比下降 6.49%；企业所得税收入 138,650 万元，同比下降 8.59%；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95,532 万元，同比下降 16.08%；房产税收入 84,442 万元，同比增收 11.89%；印花税收入 31,382 万元，同比下降 4.41%；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12,192 万元，同比下降 37.48%；车船税收入 17,234 万元，同比增长 21.17%；耕地占用税收入 5,087 万元，同比下降 62.62%；环境保护税收入 1,348 万元，同比增长 28.83%；其他税收收入 122 万元，同比增长 1.52%。

（2）非税收入 279,404 万元，同比增长 40.67%，完成年度预算 104.18%。增收原因为区财政局大力挖掘收入潜力。其中专项收入 112,442 万元，同比增长 56.71%，主要是 2019 年根据土地出让收益计提教育资金和农田水利建设资金；行

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2,306 万元，同比增长 51.59%，主要是耕地开垦费收入增长；罚没收入 45,180 万元，同比增长 31.83%，主要是公安罚没收入增长；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3,172 万元，同比增长 159.29%，主要是区财政局（国资局）上缴番禺客运站征地款 22,702 万元；其他收入 40,664 万元，同比下降 25.33%，主要是捐资助学收入减少。

2、上级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收入 481,815 万元，同比下降 4.85%。其中，税收返还收入 250,79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2,417 万元，同比下降 9.41%，主要是 2019 年市级固定收入增量返还和共享收入奖励两个项目减少；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8,608 万元，同比下降 9.85%；主要是科学技术补助减少。

3、上年结余、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其他收入 640,967 万元，同比增长 175.80%。其中：上年结余 46,712 万元，同比下降 54.02%，主要是按省财厅“年底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资金占比重不超 9%”的要求，减少年末结余；调入资金 474,020 万元，同比增长 117.24%，主要是按省财厅关于“政府性基金按不低于收入的 10%统筹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相关规定，加大对政府性基金的统筹力度；动用稳定调节金 120,235 万元，同比 168.23%，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动用稳定调节金用于重点建设和民生项目。

（二）主要支出项目决算情况。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28,300 万元，上解市级支出 261,23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0,751 万元，安排预算

稳定调节基金 8,995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109,282 万元。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28,300 万元，同比增长 22.40%。其中公共安全、教育等八项支出 1,532,3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81%，同比增长 25.31%。

2、上解市级支出 261,236 万元，同比下降 2.39%，因横向转移支付调节金上解等项目上解金额减少。

3、安排稳定调节金 8,995 万元，同比下降 79.99%，因根据我区财力情况减少了安排稳定调节金的计提。

4、债务还本支出 10,751 万元，同比下降 57.89%；因为 2019 年到期要还本的政府债券比 2018 年少。

5、补助镇级支出 309,247 万元，同比增长 20.37%。其中：体制性税收返还 146,928 万元，同比增长 2.09%；一般性转移支付 93,794 万元，同比净增；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68,525 万元，同比下降 39.35%。我区大力落实转移支付管理制度改革，一般性转移支付比重不断提高，专项转移支付逐步减少。

（三）“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我区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政府部门带头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支出管理。2019 年度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开支的“三公”经费合计为 4,948.60 万元，同比减少 737.66 万元，下降 12.9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166.10 万元，同比减少 18.43 万元，下降 9.99%；公务接待费 172.20 万元，同比减少 73.81 万元，下降 30.00%；公务用车购置和

运行维护费 4,610.3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863.64 万元，同比减少 73.63 万元，下降 7.8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46.66 万元，同比减少 571.79 万元，下降 13.24%）同比减少 645.42 万元，下降 12.28%。

（四）预备费使用情况。

2019 年全区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15,00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执行率为 0%。

（五）上年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结转至 2019 年安排的部门项目支出 46712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34907 万元，执行率为 74.72%。未执行完毕的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按进度拨款；已执行完成的项目进入清算环节，等待后续程序等。

（六）超收收入、预算周转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及使用情况。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26,943 万元，较年初预算（1,017,300 万元）超收 9,643 万元。截至 2019 年底，区本级预算周转金余额为零。2018 年末区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66,854 万元，2019 年年初预算及年中预算调整根据需要动用了 120,235 万元（主要包括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6,854 万元与预算周转金 53,38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995 万元，截至 2019 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8,995 万元。

二、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574,642 万元，加上上

年结转结余收入 99,07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9,908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40,000 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103,627 万元。

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505,604 万元，上解市级收入 799 万元，调出资金 412,459 万元后，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918,862 万元。

收支相抵，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年终结转结余 184,765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688 万元，增长 86.49%。

（一）主要收入项目决算情况。

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574,642 万元，同比增长 81.50%，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8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21,673 万元，同比增长 94.64%，主要原因是组织收入力度加大，地块出让进展顺利。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还包括：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9,744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4,52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32,475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4,403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827 万元。

（二）主要支出项目决算情况。

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505,604 万元，增长 40.79%，完成年度预算的 89.07%。其中：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相关支出 99 万元；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5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1,252,516 万元，同比增长 37.43%，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增加，加大对重点建设项目的支持力度；国有土地收益基金相关支出 14,40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09,403 万元，污水处理费支出 29,228

万元，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1,575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6,64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40,383 万元。

三、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我区区属国有企业以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反映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基础，按 36%的比例上缴，一级企业股利股息收入、产权转让收入等则按 100%上缴。

2019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1,757 万元，同比下降 16.59%，完成年度预算 92.70%，减收原因主要是番发集团营业收入减少导致上缴利润减少。其中：利润收入 26,969 万元，产权转让收入 4,788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5 万元后，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31,762 万元。

2019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961 万元，同比下降 21.83%，完成年度预算的 99.89%，支出下降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减收导致。加上调出资金 7,775 万元后，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31,736 万元。主要用于对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出资 3,500 万元、对番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注资 10,000 万元、对创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资 1,753 万元，对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 1,526 万元，支付人才引进、产业发展扶持预留支出 2,413 万元。

收支相抵，2019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 万元。

四、区级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年支出预算合计调增 236,367 万元，主要用于

医疗卫生经费、镇街税收财力返还、区属行事单位人员经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污水工程建设补贴、土地储备专项、无开发商住宅小区重置雨水系统建设、万博商务区及周边基础设施建设、市政环卫保洁及公园绿化养护经费、镇街基础设施配套费返还等项目。截至 2019 年底，上述资金基本执行完毕。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市下达我区 2019 年地方政府土地储备新增债券资金 240,000 万元，其中：番禺汽车城土地储备项目 12,399 万元、长隆集团存量土地 CDE 地块新增债券资金 227,601 万元，有效促进了地方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同时，统筹盘活各类偿债资金，确保债务本息按时归还，维护了我区政府信用，牢牢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财政风险底线。

1.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19 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875,521 万元，比上年新增 178,98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94,66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380,855 万元。2019 年政府债务余额 1,815,685 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463,920 万元，专项债务 1,351,765 万元。

2.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2019 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240,000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 0 万元、专项债券 240,0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240,000 万元，置换债券 0 万元。

3.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19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19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10,751 万元，均为一般债券本金；支付地方

政府债券利息 56,38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15,998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40,383 万元。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情况

2019 年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0,177 万元，同比减收 10,683 万元，下降 34.62%；加上上年结余 72,398 万元后，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收入 92,575 万元。2019 年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35,288 万元，同比增支 10,589 万元，同比增长 42.87%，加上补助镇级支出 839 万元，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支出 36,127 万元。年终结余 56,448 万元。

七、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支出成效

2019 年，区财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高举新时代改革开放旗帜，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总抓手，着力提高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统筹推进全区重点项目建设和社会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我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提供财力保障。

（一）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

1、持续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有序化解地方政府债务

2019 年，为进一步有效打好防范风险攻坚战，区财政不断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努力做好筹措资金化解地方政府债务、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动态监测债务风险等各项工作。一是合计安排财政资金 199,639 万元，分别用于偿还到期债

券本息及服务费 67,399 万元、化解存量隐性债务 132,240 万元，维护我区政府信用；二是成功向上级财政部门申请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240,000 万元，并推动新增债券资金规范高效支出使用，有效发挥地方政府债券对当前稳投资、扩需求、补短板的重要作用；三是制定了《番禺区存量隐性债务化解工作细化方案》和《广州市番禺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预案》，力求分类精准施策、稳妥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四是加强全区债务风险监测，严格要求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与国有企业按月定期上报债务、项目、资产与财务指标等数据变动情况，确保我区各项债务风险指标均处于警戒线之下，债务风险可控。

2、持续深入实施精准脱贫、扶贫开发等工作

我区高度重视脱贫攻坚工作，不断加大扶贫协作帮扶力度，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工作要求，2019 年，共投入 10,806 万元用于对梅州五华、贵州威宁赫章和贫困家庭、贫困学生的补助；包括对梅州五华县实行产业帮扶、就业帮扶、民生帮扶和社会保障帮扶，加快番禺（五华）产业转移工业园及产业集聚带建设招商；对口帮扶毕节市威宁自治县、赫章县的组织领导、人才支援、资金支持、产业合作、劳务协作、携手奔小康行动等各方面指标任务基本完成。

3、不断做好污染防治工作，改善城乡生态环境

我区持续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2019 年共投入 192,933 万元用于推进环境治理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主要包括投入 134,918 万元用于污水处理和污水管网建设，南浦岛、洛溪

岛污水管网工程全面开工，大石、南村、化龙净水厂（二期）建成投产，全区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18 万/吨；投入 15,522 万元用于黑臭水利整治，39 条纳入国家监管平台的重点整治河涌全部通过市复评；投入 33,775 万元，用于绿化保洁和环境卫生治理，全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312 天，环境空气质量全市排名第 4；投入 2,347 万元用于垃圾终端处理和垃圾分类，2019 年全区生活垃圾焚烧填埋总量比 2018 年减少 5,864 吨，成为全市唯一的生活垃圾减量区。

（二）统筹实施城乡建设，推进乡村振兴

1、推进城乡交通建设，健全交通枢纽体系

2019 年，我区加快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区财政共投入 163,114 万元用于支持城乡道路和桥梁建设，城乡交通成品油价格补贴等方面。一是安排 155,414 万元用于路桥建设，主要包括安排番禺区广汽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周边道路建设资金 32,242 万元，番海大桥建设资金 11,456 万元；莲花大道建设资金 9,725 万元，国际创新城新造路建设资金 9,507 万元；兴业大道建设资金 6,774 万元；海华大桥建设资金 6,679 万元；南浦三桥建设资金 2,785 万元；广明高速辅路建设资金 1,057 万元，于 10 月开工建设并同步开展征地拆迁工作；光明大桥建设资金 2,207 万元，已于 2019 年 9 月建成通车；各路段交通拥堵治理支出 2,959 万元。二是安排公交、出租车等客运行业成品油补贴 5,878 万元。三是支付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奖励资金 1,822 万元，大力支持新能源车发展。通过加快对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我区道路交通线网布局更

加优化，城区道路交通拥堵有效缓解，公交服务质量稳步提升，城市道路管养及时到位。

2、贯彻乡村振兴战略，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美丽乡村

我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为建成与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相匹配的宜居宜业宜游美丽乡村做出不懈努力，2019 年共投入 36,309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战略。主要包括投入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资金 8,260 万元，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资金 4,325 万元；2019 年 176 条行政村达到“省定干净整洁村”标准，122 条行政村大道“省定美丽宜居村”标准。投入海鸥岛建设资金 2,825 万元，海鸥岛获评广东省 4A 级农业公园。投入创建番禺名优产业园资金 982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4,899 万元，以及落实各项农业补贴 7,126 万元；2019 年成功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名优现代渔业产业园入选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三）加大科技投入和产业扶持，促进产业升级提速

1、落实科技投入，推动科技创新主题蓬勃发展

我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2019 年科技投入 39,470 万元，主要为企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支出 22,173 万元，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 3,872 万元，产业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4,010 万元。财政支出有力支持我区科技企业发展，我区连续两年名列全国科技创新百强区第十三名；“1+4”产业人才政策有效落实，引进人才 6,700 多人，同比增长 1.5 倍，为科技创新

和经济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2、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2019 年，我区积极推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人才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共投入 130,737 万元用于产业扶持和人才引进。主要用于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C、D 地块项目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5,000 万元；广汽乘用车有限公司产能扩建项目 24,000 万元，广汽新能源整车工厂一期全面投产，年产能达 20 万辆；时代广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和广汽爱信自动变速器有限公司落户奖励 15,000 万元；广州欢聚时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奖励资金 8,530 万元等。通过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通用设备、电气机械等高端装备制造业，促进产业链不断由中低端迈向中高端，推动我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同时大力发展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经济新业态，进一步释放数字经济潜能。

（四）推进重大平台建设，高质量发展水平稳步提升

大力支持我区重大平台建设，强化番禺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的优势与作用。一是安排 10,432 万元用于广州南站地区建设及维护，主要为广州南站地区道路绿化和市政设施设备养护支出 9,599 万元，智慧广州南站项目经费 300 万元等。广州南站地区开发建设全面提速，南站地区地下空间等一批在建重点项目进展顺利。二是安排番禺汽车城相关建设支出 13,090 万元，番禺汽车城产业链条不断延伸，广汽爱信自动变速箱、时代广汽动力电池、汽车小镇等一批项目如期推进。

三是安排广州国际创新城建设经费 69,348 万元，主要包括曾边村安置房工程 56,498 万元，国际创新城新造路工程款 9,512 万元。广州国际创新城“八路一隧”基础设施项目稳步推进，新造路建成通车。四是安排万博商务区建设支出 1,783 万元，万博商务区核心区各大高端商贸项目面向全球招商，累计登记商事主体超 4,600 家。

（五）大力保障公共服务，持续改善人民生活

1、加大教育投入，拓宽公共教育普惠范围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断提升教育服务水平，推进教育现代化，全面发展公平且有质量的教育，2019 年共投入 612,100 万元用于拓宽公共教育的普惠范围。主要包括：投入 332,739 万元用于各类教师工资、社保缴费和学校日常公用等支出，保障教师队伍建设和学校日常运作。安排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经费支出 24,853 万元，支持义务教育资源优化配置，完善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安排学前教育专项经费支出 20,771 万元，各学校建设项目 17,868 万元；新增义务教育学校 5 所，新增中小学公办学位 7,300 个，新建公办幼儿园 16 所，新增幼儿园公办学位 10,699 个；中小学校三年提升计划 47 个公办学校建设及校园功能微改造项目已完工或基本完工。

2、进一步健全民生保障体系

加强普惠共享措施，致力于保障就业和社会保障兜底，2019 年区级财政共投入 184,920 万元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包括投入 30,151 万元用于机关单位编内在职人员社会保

障缴费，支付行事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和退休人员慰问金 26,610 万元，上缴 6,387 万元用于机关养老保险降费率缺口补助，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投入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经费支出 12,128 万元；对大学毕业生、农民工、退伍军人和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培训共 9,857 人，组织举办各类公益性招聘会 119 场，新增就业人数 2.62 万人；安排残疾人康复、无障碍设施改造、生活护理补贴等相关经费支出 5,918 万元，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医疗、训练、适配等康复资助，并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安排退役士兵安置和生活补助费等补贴资金 5,028 万元，为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自主择业，退役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提供资金支持；支付各类居家养老购买服务经费 2,573 万元，推进居家养老纵深发展，开设长者饭堂 134 个，且区内 10 间医院承接所有长者饭堂医疗服务工作，融入医疗护理、健康宣教、营养指导、康复训练等服务。

3、不断提高医疗卫生质量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努力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水平，2019 年共投入 169,293 万元用于医疗卫生及医院建设。其中包括医疗专用设备、材料购置 26,586 万元，医院补助经费 22,143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经费支出 16379 万元，番禺中医院、中心亿元洛浦分院等医院建设经费 14,675 万元；全区胸痛救治网络、脑卒中救治网络实现强化和完善，区中心医院心血管内科、康复医学科、何贤纪念医院产科及区中医院脊柱外科被评选为番禺区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何贤纪

念医院、区中医院等 7 个改扩建工程顺利推进。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 10,701 万元；全区 1 岁组儿童基础免疫接种率均高于 95%，全区年接种量 100 多万针次，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累计共为 133 万名居民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为 77.3%，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任务完成率 90.4%，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任务完成率 91.4%。支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财政补助 3,565 万元、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3,374 万元，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政策。支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 712 万元，促进监护人落实监护责任。

4、推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建设新高地，2019 年共投入 27,795 万元用于推进文体惠民事业的发展。主要包括投入全域旅游发展经费 5,570 万元，2019 年全年接待旅游总人数 5,035.7 万人次、增长 11.9%，实现旅游总收入 578 亿元，增长 12.8%；图书馆新馆建设支出 4,670 万元，新馆总建筑面积 4 万多平方米，计划 2021 年建成试运行；投入 1,700 万元用于文化保护专项，积极推进红色遗址的保护和利用工作，何小静何虹故居以及纯菴区公祠被推荐为第九批广州市文物保护单位；支付番禺工人文化宫工程款 1,477 万元，累计完成 230 根搅拌桩、149 根钻控灌注桩，计划于 2022 年建成。

另外，2019 年全区财政投入区十件民生共 43,45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交通治堵、优化交通线网、扩充公办学前教育资源、实施校园舒适工程、老旧小区微改造、加固河道堤防、

深化水环境污染治理、推进垃圾强制分类和建设工人文化宫等领域。

八、区级部门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区各预算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区人代会批准的 2019 年部门预算，切实发挥部门职能作用，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综合城市功能、改善营商居住环境、保障提升民生福祉等发挥取得了较好成效，有效促进了我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2019 年，全区部门决算收入 3,879,60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97,066 万元，增长 25.8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43,28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60,444 万元，增长 30.63%；上级补助收入 4,48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121 万元，增长 89.65%；事业收入 492,15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6,400 万元，增长 12.94%；其他收入 139,68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1,899 万元，下降 13.55%。加上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86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0,911 万元，2019 年部门总收入为 3,971,380 万元。

2019 年，全区部门决算支出 3,887,52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98,520 万元，增长 25.85%。加上结余分配 5,011 万元，2019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 3,892,539 万元。

收支相抵，2019 年全区部门年末结转结余 78,841 万元。

九、2019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在区财政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的指导和监督

下，区财政局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市财政部门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部署，继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将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对象从项目为主向政策、部门整体支出、政府预算拓展，建设具有番禺特色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一是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制定了《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19 年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和《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并修订了《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操作规程》。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包括试点开展政府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推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强化绩效信息公开，建立人大报告机制，实行绩效目标前置审核，推进镇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十、财政管理改革及落实区人大决议意见情况

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了我区 2019 年区本级预算，对预算编制和风险防控等提出了具体要求。区政府及财政部门高度重视，以深化预算管理“放管服”改革为契机，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作为主要抓手，以规划谋划为统领，深入推进预算管理标准化建设，将现有财政资源管好用好，不断探索完善区财政体制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助力推动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深化镇街财政体制改革。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番禺区镇（街）新一轮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方案》及《番

禺区镇（街）新一轮财政管理体制实施细则》，进一步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建立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区、镇街财政管理体制。并根据中央和省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纲要等要求，结合市与区划分改革情况，制定《番禺区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区与镇街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加快构建现代财政制度。

（二）从严防控财政风险。全面贯彻落实中央“三大攻坚战”部署，妥善处理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关系。坚守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底线，加强全口径预算收支监控，积极引导全区各部门将预算安排与中央、省、市和区部署的重大发展战略及各项事业发展规划紧密衔接，合理安排年度支出预算，并严格贯彻中央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与减税降费等政策，不断规范预算执行，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依托财政部全口径债务监测系统与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建立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与国有企业按月上报债务、项目、资产与财务指标等数据的定期上报机制，动态监测全区债务增减变化情况与债务风险。根据政府债务到期期限，统筹安排年度偿债资金，确保按期履行偿债责任，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市番禺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预案》，切实提高债务风险防范能力与水平。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